

## 上海立昌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7 年 6 月 26 日上午 9：30

结束时间：2017 年 6 月 26 日上午 10：30

####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7年6月20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上海荣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 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 登记时间：2017年6月23日9:30-15:30

(三) 登记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四、其他

##### (一)会议联系方式

######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晓艳

手机：13816221569

传真：（021）68532187

电子邮箱：13816221569@163.com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 2000 号阳光世界大厦 9 楼 F 座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住宿等费用自理。

##### (三)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股东大会召开十日前书面提交董事会。

####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立昌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上海立昌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6月9日

附件

### 授权委托书

委托人名称/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

兹委托                    先生/女士（身份证号：                    ）代表  
我出席上海立昌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并对会议通知中列明事项、议案、决议等进行表决，有权代表我签署  
公司会议决议及其他有关文件。受托人对可能纳入大会议程的临时  
提案（有/无）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